

证券代码：873894

证券简称：八九九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成都八九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16 日
- 会议召开地点：成都八九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段树彬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议案的审议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董事单吉东、冯燕青、王绍奎、周克宏因异地办公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成都八九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9）及《成都八九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单吉东、王绍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成都八九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讨论并总结了 2024 年度全年的工作情况，并由董事长编制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成都八九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5-02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成都八九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总经理总结了 2024 年度全年的工作情况，并编制了《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成都八九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 2024 年度的资金使用情况，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成都八九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充分考虑公司经营情况和发展计划的基础上，并结合公司 2024 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单吉东、王绍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对 2024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编制了《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单吉东、王绍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待遇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实行标准薪酬+年终绩效。其中：标准薪酬的确定需综合考虑任职岗位、年度经营计划和周边同行业同级别薪酬水平等要素，且须结合每月的经营实绩，经考核后按月计发。年终绩效按激励方案结合考核后一次性计发。

公司对独立董事实行津贴制度，2025 年度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税前 6.00 万元，每月按 5,000 元（税前）发放。

以上非独立董事的薪酬标准及独立董事的津贴标准均为税前标准，所得税由公司代扣代缴。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的薪酬，全体董事均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单吉东、王绍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待遇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待遇实行标准薪酬+年终绩效。其中：标准薪酬的确定需综合考虑任职岗位、年度经营计划和周边同行业同级别薪酬水平等要素，且须结合每月的经营实绩，经考核后按月计发。年终绩效须结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按《年度奖金发放实施办法》考核后一次性计发。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单吉东、王绍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周克宏先生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预计 2025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拟向银行等

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信用品种，在不超过总授信额度范围内，最终以各银行实际核准的信用额度为准），在此额度内由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银行借贷，授信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单吉东、王绍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的短期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高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券商、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产品等），期限为一年，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单吉东、王绍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办理票据贴现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为满足业务发展及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及办理银行及商业承兑汇票贴现业务，累计贴现金额不超过 2,00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贰仟万元整）。授信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授信期限

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单吉东、王绍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单吉东、王绍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成都八九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成都八九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成都八九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7 日